

SU UNICO HIJO

独生子女

〔西班牙〕 克拉林 著



Leopoldo Alas "Clarín"

SU ÚNICO HIJO

Edición especialmente autorizada para

Selecciones Austral

● **Herederos de Leopoldo García-Alas y Ureña, 1891**

Espasa-Calpe, S. A.

Madrid, 1979

独 生 子

〔西〕 克拉林 著

许 铎 译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太平桥大街4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双桥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1/32 8.75 印张 字数 180 (千)

1990年10月第一版 1990年10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3,000

定价: 4.15元

ISBN 7-5001-0126-0/I·3

本书由西班牙文化部
图书和图书馆总署
赞助翻译

前 言

克拉林，真名莱奥波尔多·阿拉斯(1852-1901)是十九世纪西班牙现实主义文学最杰出的代表之一，一生写过许多脍炙人口的短篇小说和大量评论，以及两部长篇小说——《庭长夫人》(1884-1885)和《独生子》(1891)。这里我们奉献给读者的就是他的第二部，也是最后一部长篇。

《独生子》同《庭长夫人》一样，被当代评论界视为克拉林的代表作。它通过一个婚姻悲剧的描写，为我们展示了十九世纪末西班牙由中世纪式的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过渡时的社会生活画卷。

小说中一对年轻的男女主人公不顾出身贫富悬殊，历经多年波折，终于结合，然而他们并未因此建立起幸福美满的家庭，而是夫妻貌合神离同床异梦，竟至相互欺骗，各自另觅新欢。在这里作家以其犀利的笔生动地描绘出，在日益上升的资产阶级的冲击下，那种封建的田园诗般的宗法关系如何土崩瓦解，被人与人之间赤裸裸的利害关系和冷酷无情的“现金交易”所替代。从某种意义上说，男女主人公都是没落贵族阶级的典型代表，他们早在结合之前就已各自抛弃了年轻时的浪漫追求，他们的婚恋随着时光的流逝已变成了一种散发着铜臭的交易。埃玛·瓦尔卡塞尔仗着有万贯家产做了

偌大一个家族的族长，任性霸道为所欲为，她让博尼法西奥做丈夫不仅是为实现年轻时代的梦，也是给自己增添一件附属品和满足虚荣及欲望的工具；而博尼法西奥·雷耶斯作为没落贵族的后裔，懦弱无能且好逸恶劳，只能寄人篱下出卖自己的尊严以换得舒适的生活。这种以虚幻的罗曼蒂克开始，以露骨的金钱交易告终的婚恋自然不能不潜伏着危机。特别是当埃玛的自私欲望一天天膨胀，博尼法西奥的反抗情绪日渐形成之时，一个巡回的三流剧团的到来，使这个家庭内部的矛盾空前暴露，加之内波穆塞诺、科纳等新生资产者的巧取豪夺，瓦尔卡塞尔家族便无可挽回地走向败落。博尼法西奥经过一段放纵声色挥霍无度的生活之后，有所醒悟，企图借儿子名义在家中取得一定地位，遏止资产者的蚕食，重振家业，然而他既无能力也无办法扶大厦于将倾。在那种尔虞我诈的竞争中，他始终是失败者，甚至他寄与厚望的“独生子”也不过是堕落生活的畸形产物，是其失败的一个记录。小说的成功之处就在于透过新旧时代转换的社会大背景，细致地剖析贵族阶级必然没落的原因。

从艺术上看，《独生子》堪称一部“人物小说”，它主要不是靠情节，而是靠对人物特别是其内心的细腻刻画取胜。作者笔下的大小人物都有多重复杂的性格，尤其是博尼法西奥和塞拉菲娜，这两个作者多少对之怀有同情的人物。博尼法西奥可谓“旧时代的遗物”，身上充满了一个行将就木的阶级的种种弱点。他陷足于欲望的泥沼时仍不忘用温情脉脉的面纱来遮掩，以所谓的神圣激情为借口，抚慰残存的“良心”，显得极为可笑；而他在现实中处处碰壁，不得不靠音乐、文学以及怀旧的冥想来逃避时，又显得可怜。塞拉菲娜也许是小

说中最值得同情的人物。她身上既有丑也有美，既浪漫又淫荡，既温柔多情又讲求实惠，总之充满了善与恶的对立。但是从本质上说，她是一个被人玩弄，受人宰割的弱女子，她的堕落无疑应当归咎于社会。因此她最终遭人遗弃落得贫困潦倒时，不能不令人感到不平。

不过总的说来，克拉林并未去塑造真正意义上的正面人物，他着重暴露的是一些骄奢淫逸的腐朽阶级，这些人各怀目的编织了复杂的利益网，既勾心斗角倾轧争夺，又相互利用，形成了一个腐朽畸形的社会圈子。因此作家笔端流露更多的是同情，而是辛辣的讽刺，全书呈幽默诙谐的风格。作家站在一定的距离之外，不无调侃地揭去伪善者的假面，写出他们的种种丑态，譬如内波穆塞诺明明贪恋肉欲，却偏偏装得浪漫多情；科纳是个实用主义者和饕餮之徒，却又好“空灵”的梦想；玛尔塔更是虚伪的典型，在理想主义的外衣下隐藏着淫欲、自私和对金钱的无厌追求；莫奇和明赫第则利用一切个人魅力捞取物质利益。也许埃玛是最少伪善的一个人物，但是正如美国评论家卡罗琳·里奇蒙所指出的，埃玛是十九世纪西班牙小说中道德最败坏的女人，她赤裸裸的自私、任性、淫荡，达到变态的程度，也时时显得滑稽。

由于全书立足于无情揭露和批判人欲横流的资产阶级社会，不回避丑恶面，深深地刺痛了上流社会，所以它一问世就产生巨大反响，引发了一场论争。那些伪善的卫道士们主要指责作品内容不道德，持相反意见者则充分肯定小说的艺术和艺术价值。西班牙著名哲学家和文学评论家梅嫩德斯·佩拉约称《独生子》是丑与美、悲观主义和理想主义的奇妙结合。与克拉林齐名的同时代作家帕拉西奥·巴尔德斯更认为，

小说的结构和风格之完美胜过《庭长夫人》。

今天，《独生子》已被列为十九世纪西班牙文学的经典。自作家百年诞辰以来，对这部小说的研究日益兴盛，取得越来越重要的地位。

译 者

1990年3月于北京

第一章

埃玛是瓦尔卡塞尔大律师的独生女，自幼娇生惯养，十五岁时爱上了父亲的文书。这小伙子名叫博尼法西奥·雷耶斯，是名门之后，祖辈在百年以前十分显赫，传了两三代，家道中落，才沦为赤贫。博尼法西奥为人温和懒散，多情善感，迷恋音乐和奇幻小说，是城里租书店的常客。他天生一副浪漫小生的外貌：身材匀称，脸庞椭圆白皙，一头光洁卷曲的栗色头发，两条修长的腿配上秀气的脚。穿着倒也朴素，却是精心剪裁的，显得得体而不矫饰。他天生不适合干什么需要认真和有耐性的工作。他虽然写得一手好字，但下笔慢吞吞的，而且随心所欲，出之奇幻，就是说，根本不理睬写字的规则。凡他认为重要的字一律大写，譬如：爱情、仁慈、柔心、宽恕、时代、秋天、博学、轻盈、音乐、情侣、欲望，等等。埃玛的父亲迭戈·瓦尔卡塞尔（此人出身贵族，在司法界颇有名气）决定解聘这个倒霉的雷耶斯，因为“一句话，他不懂怎样做律师的文书工作，每每使迭戈先生在法官和旁听观众面前丢丑”。然而就在迭戈先生提出解聘的当天，他女儿决定和情人私奔。博尼法西奥很乐意做情人，却不肯私奔。埃玛不由分说，用强力——爱情的强力把他拖走。但是警察很快就把他们拿获归案，押解回来。于是埃玛进了修道院，小文书则从这个凄凉乏味的三流省城消声匿迹了。多少年过去，

没人知道他的下落。埃玛在宗教的樊笼中度过一个又一个春天，直到父亲去世才重返尘俗。这时她看上去仿佛什么事都不曾发生过，只是变得有钱了，显得盛气凌人。她的叔父做了她的监护人，替她操持一切，俨然是个总管。埃玛深知自己未失童贞，因此竭力在人前表白，要众人相信她纯洁无邪。她渴望出嫁或者就此死去，以证明自己确实守身如玉。但是合意的郎君迟迟不见登门，而瓦尔卡塞尔小姐心中依然钟爱着十五岁时结识的小文书。但她并不曾留心打探他的下落，甚至此时他若回到她身边，埃玛也不会嫁给他的，因为这样不免要授人以话柄。她打算先随便找个丈夫。不错，埃玛正是这样打算的，没有去深究这一选择的背后还有别的什么。“先随便找个丈夫”，而朦胧中心里期待着，也预见到会有一个“而后”。当然绝不是偷情养汉子之类的勾当，而是……也许第一位丈夫早逝，到时便可以理直气壮再婚了。埃玛还俗后两年，第一位丈夫出现了。那是个从美洲归来的上了年纪病歪歪的阔佬，为人粗俗、阴郁、虚伪。他之所以娶埃玛完全出于自私的目的，是希望自己生病的时候能得到体贴温柔的照顾。埃玛确实是位出色的护理，而且她也自认充当了慈善院修女的角色。丈夫只活了一年。第二年，瓦尔卡塞尔夫人的丧期已满。于是她的叔父，即监护人兼管家以及许许多多暗中倾慕她的同族兄弟都慑于这位女族长的专横，或长途跋涉，或漂洋过海，为她寻访当年的逃亡者——可怜的博尼法西奥·雷耶斯。他们终于在墨西哥的普埃布拉找到了雷耶斯的踪迹。原来他想去那里发财，结果一无所获，靠经营一家报纸糊口，在报上痛斥世上的人都是骗子和蠢驴。他独自过着凄凉的生活，却不怨天尤人，只是泰然忍受厄运，可说根本没有

把个人际遇放在心上。瓦尔卡塞尔家通过商界的朋友跟博尼法西奥通了音讯，可是怎样把他弄回来呢？怎样启齿才不失体面呢？终于他们在离省城十几公里的一个小镇上为他谋到一份差事，职务虽不高，但胜过在墨西哥办报。博尼法西奥领受了这番美意，回到故乡。他想知道究竟是谁给了他偌大的恩惠。结果，埃玛的一位表兄（日后成了他的对头）出面承当了一切。第二个星期，埃玛和博尼法西奥重逢了，三个月后成了亲。但是婚后仅八天，瓦尔卡塞尔便意识到这个博尼法西奥并非自己朝思暮想的那个博尼法西奥。不错，他性情温顺，但比叔父更令人生厌，比起自二十岁起就为她大害相思病的表兄塞瓦斯蒂安来，缺少诗意。

婚后两个月，埃玛感到有一种天性在她身上苏醒了，对每个有血缘关系的亲人，无论在世与否，都倍感亲近。她在自己周围会聚了许多亲眷，不惜花大钱修复了很多祖先的画像和旧画，并且暗暗为瓦尔卡塞尔家族的始祖，非凡的堂安东尼奥·迭戈·瓦尔卡塞尔·梅拉斯害起单相思来。这位始祖是鼎鼎大名的武士，曾在阿尔布哈拉斯之战^①大显神威。画像上，只见他全副戎装，形容清劲，双眉紧蹙，目光逼人，绘上新油彩后更如太阳般光耀夺目。在埃玛充满梦幻的眼中，这位画布上的不可思议的人物，代表了一种已经一去不复返的光前绝后的伟大业绩，是她心目中的骑士生涯的象征，值得每个争强好胜的女子为之献出芳心。埃玛并非那种读邪书走火入魔而变得孤高冷傲追慕虚名的女人，她之所以竭力挣脱流俗，冲破陈规，置人言于不顾，为他人之不敢为，必惊世骇俗而后快，

^①1568-1571 年西班牙国王菲利普二世平息南部地区莫尔人起义的战争。

完全由于精神上的堕落，出自一种病态的癖好。埃玛修复家中的藏画使表兄塞瓦斯蒂安蒙受巨大损失。如果说埃玛一度濒临深渊而不自觉，那么正是她那深藏于心的纯粹理想化的爱情挽救了她。一块旧画布把她和塞瓦斯蒂安分隔开了。一天傍晚，暮色正浓，他们两个在挂满肖像的大厅里踱步。塞瓦斯蒂安盘算着用三言两语讲明，那么多年默默地不求回报地热恋一位姑娘是多么了不起的情操。谁料没等他开口，埃玛抢先叫他点起蜡烛，走到尊贵的先祖肖像前，说：“不错，你们确有相象之处。但是很明显，我们这个家族已经退化。他比你英俊得多，强壮得多。现在瓦尔卡塞尔家的男人个个弱不禁风，如果给你穿上这身盔甲，一定显得滑稽可笑。”

于是塞瓦斯蒂安只得依然无望地把爱情埋在心底，而阿尔布哈拉斯的武士继续维护着一族的门风。

博尼法西奥对内表兄和先祖丝毫没有戒心。当妻子认为短暂的蜜月已经结束时，博尼法西奥感到无所事事，因为管家的叔父根据埃玛的明确指示，仍然把持着一切。于是他开始找寻新的乐趣，以充实生活。应当指出，博尼法西奥虽然外貌俊美，却是言语不多，拙于交往，与人以冷漠平庸之感。但是骨子里，正如他自己所说，富于想象力，是沉醉于梦境的幻想家。每当他同自己心灵交会时，措词不知不觉就变得优雅起来。为了充实生活，他找来了一管笛子。那是从老岳父的故物中翻出来的，乌木做的，配着银键。当年那位名牌学府出身的律师尽管上了年纪，私下里也颇浪漫，吹起笛子娓娓动人。不过他从不在人前演奏。埃玛考虑再三，认为父亲的笛子传给女婿并没有什么不合适。博尼法西奥给笛子涂上油，整饰一新，从此入了迷。他的音乐天赋平平，充其量不

过中流，但感情特别丰富。这支凄楚动人的乐器散发着杏仁油的气味(令人想起音乐家的头发)，音色纯净柔曼甜美，好似谁在曼吟低唱，非常投合博尼法西奥·雷耶斯的口味。他甚至觉得吹奏时不得不偏转的头也颇能显示春风得意的神采，因此极力夸张姿势。每当吹起笛子，他就模仿一位前拉斐尔派画家笔下的圣徒乐师。笛孔和浅褐色柔软的小胡子之间不时伸出洁净光润的舌尖，蓝色温和的大眼睛像神秘主义者那样向上翻，但不是望着天空，而是盯着前方的墙壁，因为雷耶斯垂着头像要朝谁发起冲击。他习惯用脚点地打拍子，遇到表现力丰富的乐章便以腰为轴心轻微地摇动身躯。演奏快板时，平时神情冷漠的雷耶斯似乎变成了另一个人，全身抖动。通常，他的双眼仿佛只是笛子的一个部件，或者说仿佛着了魔，失去了活力，只凝神于音乐，而此时却有了生机，发出炽热的光，表露出一种难言的窘困，像机灵的困兽在示意乞援；又像行将没顶的溺水者，徒劳地抓寻救命的稻草。他面部肌肉绷紧，两片红晕烧上脸颊，眼神中有一种苦苦的追求。雷耶斯觉得这样才能表达对旋律的强烈感受和由衷的喜爱。但是在旁人眼中这一切无异于不可救药的休克，令人联想到中风或其它种种可怕的突发症，而绝不是音乐迷的那颗鸽子般美好质朴的心。

雷耶斯身无分文，但不肯破费妻子的钱去买乐谱，也不愿麻烦别人，于是借来波尔卡曲谱和他所痴迷的一部部意大利歌剧总谱，亲手抄写五线谱上用可爱的音符记下的“和谐与悦耳的湍流”。埃玛从不过问他的这些爱好以及为此几乎整日整日花费的时光，只要他在规定时间内陪同外出散步或访友时穿戴得华美笔挺。在她看来，她的博尼法西奥不过是一只

绣花枕头，一个肚内空空的大草包，可取的只有外表，能惹得满城的阔太太们羡慕。她给丈夫买上等时装，将他打扮得衣冠楚楚，为的是拿到人前炫耀，同时为自己博得如上帝般仁慈的美名。雷耶斯最初颇心满意足。他不参与理家，个人开支俭省得像个穷书生，因为那些豪华的服装严格地说不能算在他的帐上，而是属于妻子为满足个人虚荣心的额外开销。衣着漂亮他固然高兴，但是假如取消这种奢侈，他也毫不惋惜。他认为争先在本城穿出马德里最时髦的裤子和长礼服实在无聊，是无谓的浪费。他认识一位穷裁缝，也是位吹笛好手，剪裁手艺并不逊于京城的那些讨厌的“艺术家”们，但收费很少。不过雷耶斯不把自己的想法说出来，而是听任他人摆布。他的原则是尽可能少干预瓦尔卡塞尔家的事，对任何事都不发表意见。

第二章

埃玛是一族之长，不仅如此，还是个独裁者。族中长幼几辈无不唯命是从，任她驱使。其所以能如此，单用经济理由解释固然不充分，但无疑是相当重要的因素。瓦尔卡塞尔家族人丁兴旺，闻名全省，但普遍很穷。同宗的女人无不子孙满堂，而男性明媒正娶过来的媳妇也都热心于繁衍后代。不事劳作则似乎是这个宗族的座右铭。整整一个世纪以来，瓦尔卡塞尔家族中只有埃玛的父亲是勤奋的人，当上了律师，但是他的婚生子女比族中其他人都少。埃玛是独生女，因而继承了这位浪漫的老律师兼笛手的遗产。不过律师虽擅长敛财，但传到女儿手中的却打了许多折扣。看来堂迭戈·瓦尔卡塞尔的德行并非人们想象中那样尽善尽美。他真正的德行在于一贯小心谨慎，守口如瓶。他懂得坏典型和丑闻是组织严密的社会所不容的大敌。他自知不甘鳏居的寂寥，但绝不公开调戏家中女仆或保姆，也不去引诱那些可敬的女主顾，即他所谓到他的事务所来“乞求道德法律庇护”的太太们，尽管也不无动心的时候。诚然，肉欲无法用意志战胜，必定会膨胀起来的，问题在于应当听其放纵，还是不让超越一定规范。堂迭戈选择了后者。他精心安排，以隐秘的方式接受了阿

佛罗狄忒^①的恩宠。为料理自己的产业和别人委托的事务，他时常光顾城外邻近的几个村镇。在那里他成了不负责的亚伯拉罕^②，留下了无数私生子。待到立遗嘱的最后关头，他本人和多次帮助他逃避丑闻的忏悔神甫都难以违背良心。同时，一些姘妇也扬言要把他那些见不得人的隐私抖落出来，使他不能全不顾及对亲生骨肉的义务。于是他不得不一面继续尽力抵挡，一面将遗产东一点西一点分赠出去，结果便使法律规定应归埃玛名下的部分大大减少。尤其糟糕的是，堂迭戈早年听从那位精神导师的建议，曾暗中一再捐赠大笔产业给教会。当然，他这样做也是迫不得已，因为害怕丑行张扬出去（爱惜名誉，原是他的一大美德啊）。总而言之，埃玛得到的财产比父亲生前所拥有的少得多。不过她几乎丝毫没有觉察，因为她一看到那些票据帐簿、数字和法庭公文就头疼、眼晕、恶心。堂胡安·内波穆塞诺曾是埃玛的监护人，如今是总管。他曾力图把那些苍蝇般围着本已减少的遗产打转的亲戚们赶开，结果白费力气，因为侄女对每个已故的、在世的乃至未出生的宗亲都一往情深，来者不拒，慷慨周济，内波穆塞诺只能满足于不使他人插手经管这种非宗教的施舍。然而无论他怎样精打细算，也无法避免浪费，甚至无法把他昔日掌上明珠无节制的乐善好施控制在只对他内波穆塞诺有利的限度之内。

埃玛曾流过一次产，落了病根，弄得消化不良，体重减轻，年纪轻轻皱纹就悄悄上了眼角，更糟的是成了一个神经

①希腊神话中的色情爱神和美神。

②《圣经》中犹太人的始祖，上帝预允其子孙将多如繁星。

兮兮的病秧子，动不动暴跳如雷。当年族中男子弹着吉他歌唱的那双眸子中闪动的神秘光辉不见了，看到的只有掩饰不住的阴冷歹毒，令人不适。如今她把旧日族中各式各样的倾慕者统统视为近侍，宠爱备至，对丈夫则愈加轻蔑，只当花瓶摆在一边。

雷耶斯明白，自己没有丝毫过错，但已逐渐成了众姻亲的敌人，一个受辱的失败者。是妻子捆住了他的手脚，令他无力反抗，落得由亲戚们当猴儿耍。

那些出身山民的族人，为了追求舒适生活纷纷来到河套和平原的村镇。他们带着证明世袭贵族身分的羊皮纸证书和从山居石墙上凿下的家徽，四处炫耀，糊弄城里的阔佬，或者凭着瓦尔卡塞尔家族男性特有的堂堂相貌去勾引闺秀，千方百计去追逐有利可图的姻缘。宗族中的小伙子虽不及祖先那样英武，却也都是——表人材。只是谈吐迟钝，脸色阴郁，喉音沙哑，接人待物委琐伧俗且妄自尊大，不以为羞。他们与众不同的另一个特点是酷爱披肩的斗篷。平原的村镇大都气候温和湿润，大半年中无需此物。但是他们有些人竟然大胆披着斗篷，身无分文，出来冒充骑士四出漫游，直到省城。埃玛的父亲堂迭戈无疑是家族中最了不起的天才。当日他一头闯进省城，做了雄心勃勃放荡不羁的学生，了无惧色，成年后获得学位，性格忽然大变，终日板着面孔，不苟言笑。他开设了一家律师事务所，包揽山区的诉讼生意，对实权政客、大法官和风流儒雅的朋友便极尽阿谀之能事。他结了一门满意的亲事，摆脱了贫困，像明灯般在法律界大放异彩。不过他骨子里仍有浪漫气质，甚至常躲在家中写八行诗，含着泪吹笛子，把银键当作渲泄感情的阀门。但是与此同时他

又喜欢极刻板地咬文嚼字，敌视天赋，反对对神圣的法律妄作不敬的解释。他本人从未受到过法庭哪怕最委婉的挑剔，法官们对他在法庭上的优雅谈吐常加赞叹。当然，堂迭戈有时不免过分追求辞藻，不过可以谅解，因为办案总有陷入私欲泥坑的时候，须得借助夸饰的文采使雄辩听来如莲花般出淤泥而不染。有一次他不得不违心地指控一个教会的败类品行不端，虽然他一心想装出声色俱厉，铁面无情，但是终于不忍用难听的或带火药味乃至挖苦意味的称呼去指称被告。于是他在控诉最激昂时便说：“如果允许的话，可以称他为‘不明智的神甫。’”他解释道：“所以称为‘不明智’是因为依鄙人愚见，若不是受人挑唆，或许是魔鬼的挑唆，神甫本不会如此轻佻的。”瓦尔卡塞尔律师发表演说时必须克服老家流行的粗话。这些恶习总是在法庭上暗中困扰他。但他有办法摆脱。他懂得怎样给最土最俗的字眼找到文雅的替代词。譬如有一次他谈到粮囤底部的石柱，按家乡的习惯叫“垫脚”，但是当这个词即将脱口而出玷污唇舌的一刹那，他突然改口说“那个装置的支撑物，尊贵的先生”。靠这套本事他赢得了各位法官的好感和尊敬。此外他还有一个不可轻视的特长——他的记忆力超群；能精确无误地记住日期，头脑中的数据比对数表还多。许久以前的数百年间，瓦尔卡塞尔这个姓氏曾因祖先显赫的武功而享盛名，如今堂迭戈又使之重放异彩。身为大律师他要名有名，要利有利，三亲六故无不想多少沾点光。由于族中的女眷生育力过强，许多亲戚沦为赤贫，流落他乡，大有遍及四海之势。如此无节制的生育必将导致贫困，无论同多少富贵人家联姻也无济于事。因此，如山洪暴发般从山区到平原寻求发家的迁移，又变为同等规模的回流，人们又